

人的意見

他見猶太人喜歡這事(徒一二：3)

獨裁專行，是照自己所喜歡的作事，在政治上是過時了；不僅失去了吸引力，而且成了不可寬恕的錯誤。所以現代人儘管如此作，卻寧願人民相信，他是另一種的作法。

另一種方法，是照被統治者所喜歡的去作；當然，基本上還是為了自己的利益，不過，是在人民同意的條件下，達到自己的目的。這樣作，是犧牲原則的功利主義；多數人所喜歡的不一定是對的，也要產生使一部分人不喜歡的結果；而且所喜歡的，並不一定是對他們好，通常是不會長久對他們好。所謂“為最大多數人的最大利益”，不過是功利主義好聽的口號而已，很難知道其定義。這樣，就不能管甚麼道德不道德了。

希律就是這樣一位不顧道德的王。他為了羅馬統治者的利益，採用討猶太人喜歡的手段，下手迫害教會，竟把約翰哥哥雅各的人頭，作了禮物。“他見猶太人歡喜這事，又去捉拿彼得。”(徒一二：3)他的政策，就是要討多數猶太人的喜歡，最終是討羅馬皇帝的喜歡，為自己的前途打算。掃羅在他不信不明白的時候，也曾迫害教會；但他是不是為了自己，他那樣作，是為討神喜悅，以為信從基督是異端，殺害主的門徒“以為是事奉神”(約一六：2)。主赦免他誠實的錯誤，選召他作福音的器皿，成為使徒保羅。但希律的動機邪惡，見殺害雅各的民意反應很好，就進一步捉拿了彼得，預備照樣處理。

主不容許他的惡行繼續下去。祂差遣天使，竟在深夜的時候，從重監裡領出彼得。彼得再獲自由以後說：“我現在真知道，主差

遣祂的使者，救我脫離希律的手，和猶太百姓一切所盼望的。”(徒一二：11)

希律也隨自己的意志，仗勢凌虐推羅，西頓的人民。當他們為了現實的食糧問題低頭的時候，他得意的發表公開演說。百姓要討王的歡心，諂諛奉承：“這是神的聲音，不是人的聲音！”(徒一二：22)他果然照民意反應，自以為神，厚顏承受榮耀。這公然與神爭榮的表現，招致神的刑罰；希律在演說中仆倒，許多體蟲咬他，五天後慘痛崩逝。

人民的聲音不是神的聲音。王的聲音不是神的聲音。只有神在宇宙掌權，敵擋神的，必然受刑罰。